

# 上海市医药集中招标采购事务管理所

沪药事药品〔2023〕53号

## 关于公布新冠治疗药品（来瑞特韦片）首发价格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新冠治疗药品价格形成指引（试行）》（医保办发〔2023〕2号），受上海市医疗保障局委托，上海市医药集中招标采购事务管理所开展了新冠治疗药品来瑞特韦片首发报价受理工作。公示期内未收到相关质疑，现将首发价格信息及分类管理要求予以公布，具体见附件。

药品基本信息及参考采购价通过上海市医药采购服务与监管信息系统向医疗机构推送，4月7日生效执行。医疗机构按参考采购价直接采购。

特此通知。

附件：新冠治疗用药（来瑞特韦片）基本信息及参考采购价

上海市医药集中招标采购事务管理所

2023年4月6日

